

二、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劃

法律規定教育議題課程教學活動彙整表(全年級)

編號	特色課程主題 或 教育議題名稱	實施 時段	實施 對象	實施 方式	節數		教學重點：含教材（自編或改編等）、教法、教學資源、配合專案……等	負責教師（級任或科任）	備註
1	性別平等教育	上下學期班週會及綜合活動課程	七八九年級	1. 舉辦講座 2. 朝會宣導 3. 融入課程 4. 班週會授課	11	8 小時	1. 自編教材 2. 利用性別平等辦公室提供之影音媒材 3. 性別平等相關電影，如：鴻孕當頭。	各班導師、輔導活動科教師、輔導組、生教組	除融入課程外需獨立授課
2	家庭教育	上下學期班週會及綜合活動課程	七八九年級	1. 舉辦講座 2. 朝會宣導 3. 融入課程 4. 班週會授課	6	4 小時	1. 自編教材 2. 家庭教育中心提供之相關媒材，如家庭教育廣播劇 3. 家庭教育相關電影，如：爸媽不在家、有你真好等	各班導師、輔導活動科教師	除融入課程外需獨立授課

3	家庭暴力防治教育	上下學期班週會及綜合活動課程	七八年級	1. 舉辦講座 2. 朝會宣導 3. 專輔教師入班宣導	6	4 小時	1. 自編教材 2. 衛福部提供之家庭暴力防治相關影音媒材	各班導師、輔導活動科教師、專輔教師	融入
4	環境教育	上下學期	七八年級	社會領域		4 小時	利用社會課程裏融入人文、自然環境教育。	社會領域老師	融入
5	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	上下學期班週會及綜合活動課程	七八年級	1. 舉辦講座 2. 朝會宣導	6	4 小時	1. 自編教材 2. 衛福部提供之性侵害犯罪防治相關影音媒材	各班導師、輔導活動科教師、生教組	融入

說明：

1. 實施時段：指非領域課程之時段。(需考慮獨立授課或可融入)
2. 實施對象：年級、班級或跨學年之說明。
3. 實施方式：如搭配彈性學習課程(校訂課程)之閱讀課……。

備註：

1. 性別平等教育：

- (1)國民中小學除應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課程外，每學期應實施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或活動至少 4 小時。(性別平等教育法, 第 17 條)
- (2)學校教材之編寫、審查及選用，應符合性別平等教育原則；教材內容應平衡反映不同性別之歷史貢獻及生活經驗，並呈現多元之性別觀點。(性別平等教育法, 第 18 條)

- (3)性別平等教育相關課程，應涵蓋情感教育、性教育、認識及尊重不同性別、性別特徵、性別特質、性別認同、性傾向教育，及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霸凌防治教育等課程，以提升學生之性別平等意識。(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3條)
- (4)為執行性別平等教育法第十八條規定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材之編寫、審查及選用，應由有性別平等意識之教師參與；教材內容並應破除性別偏見及尊卑觀念，呈現性別平等及多元之價值。(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14條)

2. 家庭教育：

- (1) 在正式課程外實施之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應依學生身心發展、家庭狀況、學校人力、物力，結合社區資源為之，並於學校行事曆載明。(家庭教育法施行細則, 第5條)
- (2) 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在正式課程外實施4小時以上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，並應會同家長會辦理親職教育。(家庭教育法, 第12條)

3. 家庭暴力防治教育：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有4小時以上之家庭暴力防治課程。但得於總時數不變下，彈性安排於各學年實施。(家庭暴力防治法，第60條)

4. 環境教育：

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每學年應訂定環境教育計畫，推展環境教育工作，所有員工、教師、學生均應參加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。(環境教育法，第19條)

5. 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：

各級中小學每學年應至少有4小時以上之性侵害防治教育課程。(性侵害犯罪防治教育，第7條)